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水〔2017〕66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茂名市恒骏盛世海运有限公司经营国内水路运输的批复

茂名市恒骏盛世海运有限公司：

你司《申请国内水路运输许可证申请书》收悉。根据《国内水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2016年第79号令），经研究，同意你司经营国内沿海水路运输业务。经营范围：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船运输。同意你司“恒骏802”散货船（总吨8213）经营国内沿海、长江中下游及珠江三角洲普通货

物运输（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请持本批文办理相关手续。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海事局，茂名海事局、茂名市交通运输局、工商局，广东省船舶检验局茂名分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7年1月12日印发
